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注册业务移动端办理操作手册**

## 目录

1. 办理途径 .....	1
2. 所需材料 .....	1
3. 一级建造师注册业务办理 .....	1
3.1 初始注册 .....	1
3.2 延续注册 .....	7
3.3 增项注册 .....	12
3.4 注销手续 .....	18
3.5 重新注册 .....	23
3.6 信息修改 .....	28
3.6.1 基本信息修改 .....	29
3.6.2 修改免冠照及手写签名 .....	33
3.7 进度查询 .....	36

**注:可直接点击要办理的事项查看办理步骤。(如直接点击后不自动跳转,请尝试按住 Shift 或按住 Ctrl 或按住 ALT 点击要办理的事项)**

## 1. 办理途径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

## 2. 所需材料

申请人一寸白底免冠照和个人签名。

材料标准：

(1) 免冠证件照要求面容清晰，免冠一寸白底照。

(2) 个人签名要求字体清晰工整，白纸黑字，文字居中。

## 3. 一级建造师注册业务办理

### 3.1 初始注册

使用本人手机打开“微信”APP，搜索并打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图1）。**首次使用时**，请先设置“头像”和“昵称”（图2）。完成设置后点击“建造师”（图1），在列表中选择“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初始注册）”（图3），然后点击“在线办理”（图4）。**首次使用时**，需先验证是否为已注册用户（图5），按照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码”，点击“确定”，如提示“未查询到该用户，是否前往注册？”，请点击“确定”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图6）。**已注册用户的**，在图5页面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



(图 1)



(图 2)



请选择办理事项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初始注册）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延续注册）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增项注册）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注销手续）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重新注册）

取消

(图 3)



(图 4)



(图 5)



(图 6)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后（图6），按照提示输入信息，点击“注册”，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勾选授权项，点击“下一步”，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识别无误后，提示“已通过”，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8）。



(图 7)



(图 8)

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 8）后，认真阅读“注册须知”、“收取材料”内容，勾选“注册须知”栏目中的“全选”，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图 9）。

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图 9）：

第一步：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请如实填写民族、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学历信息、毕业时间等信息（图 9-1）；

第二步：在“聘用企业信息”栏目中的企业名称输入框中输入所受聘企业的名称关键字（图 9-2），在该输入框下会提示可选的企业，点击所受聘的企业名称，系统自动提取该企业的统一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工商注册省份、工商注册市区；（注：若输入框下未提示聘用企业的名称或系统未提取出该企业的信息，说明企业名称输入错误或该企业还未在“建设行业执业资格管理信息系统”（[点击进入](#)）完成注册和实名认证）

第三步：在“申请注册专业”栏目中，选择需要注册的专业（图 9-2）；

第四步：在“附件”栏目中，上传“一寸白底免冠照”和“手写签名”（图 9-2）；

第五步：点击“查看承诺书”（图 9-2），仔细阅读承诺条款（图 10），符合条件的，勾选“本人作出上述承诺”，点击“确认”；

第六步：点击“下一步”按钮（图 9-2），提交成功后，系统将提示“您所申请的事项已经提交成功！”（图 11）。

#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初始注册)

事项编码: 11100000000013338W1000117055001



##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民族\*

学历\*

学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 企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 \*

工商注册省份: \*

工商注册市区: \*

## 申请注册专业

资格证书管理号\*

选择	专业类别	取得方式	取得年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铁路工程	考试	2004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工程	考试	2004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水电工程	考核认定	2004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公用工程	考试	2004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考试	2005

## 附件

上传一寸免冠照片

上传手写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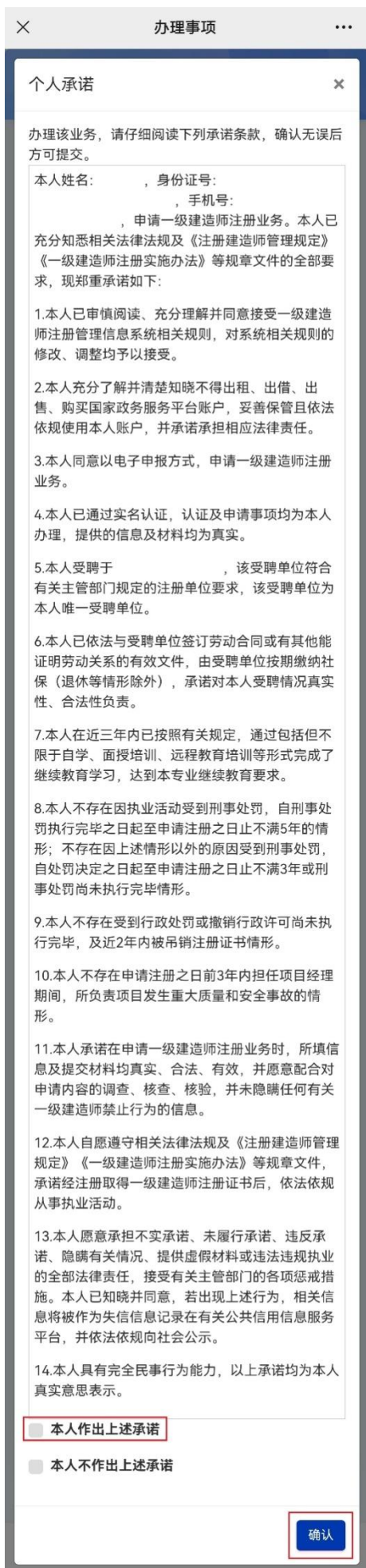
[查看承诺书](#)

[下一步](#)

(图 9-1)

(图 9-2)





(图 10)



(图 11)



### 3.2 延续注册

使用本人手机打开“微信”APP，搜索并打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图1）。**首次使用时**，请先设置“头像”和“昵称”（图2）。完成设置后点击“建造师”（图1），在列表中选择“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延续注册）”（图3），然后点击“在线办理”（图4）。**首次使用时**，需先验证是否为已注册用户（图5），按照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码”，点击“确定”，如提示“未查询到该用户，是否前往注册？”，请点击“确定”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图6）。**已注册用户的**，在图5页面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



（图1）



（图2）



(图 3)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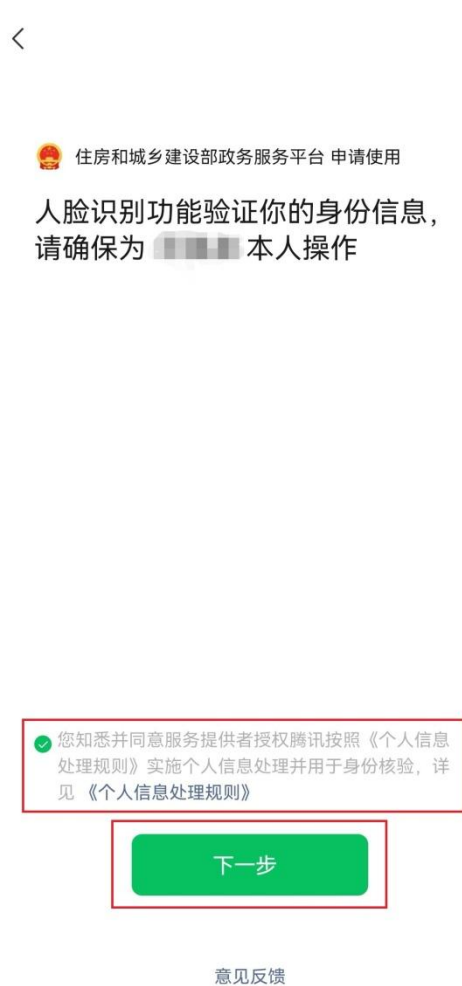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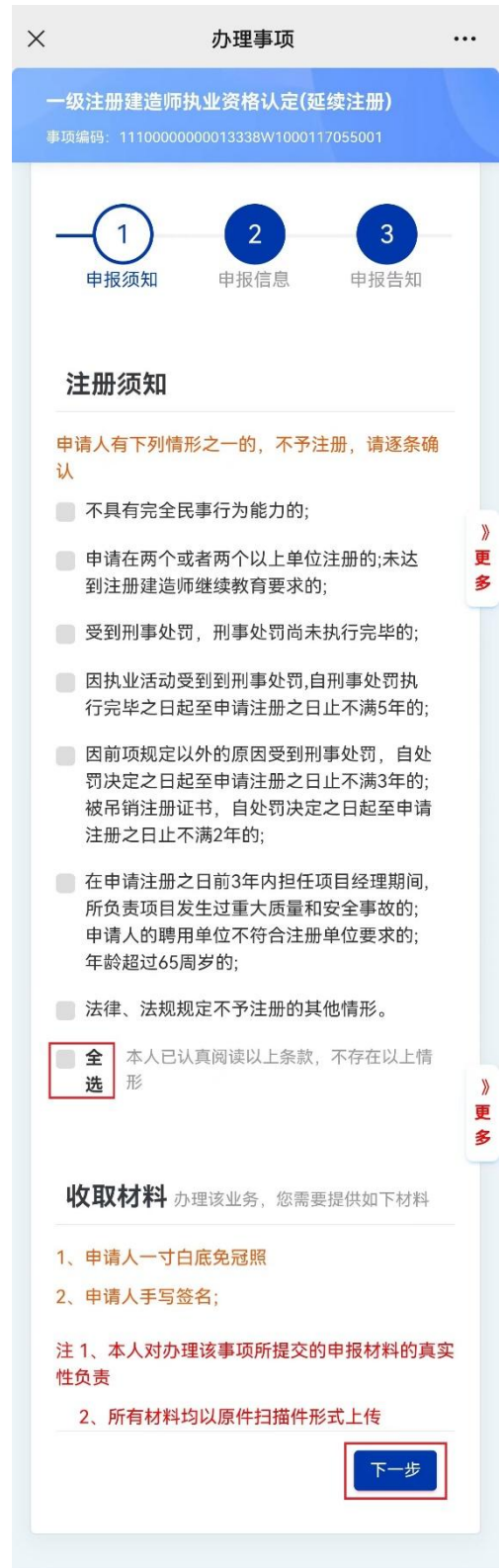


(图 6)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后（图6），按照提示输入信息，点击“注册”，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勾选授权项，点击“下一步”，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识别无误后，提示“已通过”，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8）。



(图 7)



(图 8)

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 8）后，认真阅读“注册须知”、“收取材料”内容，勾选“注册须知”栏目中的“全选”，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图 9）。

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图 9）：

第一步：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请如实填写民族、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学历信息、毕业时间等信息（图 9-1）；

第二步：在“申请注册专业”栏目中，选择需要注册的专业（图 9-2）；

第三步：在“附件”栏目中，上传“一寸白底免冠照”和“手写签名”（图 9-2）；

第四步：点击“查看承诺书”（图 9-2），仔细阅读承诺条款（图 10），符合条件的，勾选“本人作出上述承诺”，点击“确认”；

第五步：点击“下一步”按钮（图 9-2），提交成功后，系统将提示“您所申请的事项已经提交成功！”（图 11）。

× 办理事项 ...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延续注册)  
事项编码: 11100000000013338W1000117055001

1 2 3  
申报须知 申报信息 申报告知

###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民族\*

学历\*

学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图 9-1)

### 企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 \*

工商注册省份: \*

工商注册市区: \*

### 申请注册专业

选择	专业类别	有效期开始	有效期结束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 附件

上传一寸免冠照片

点击此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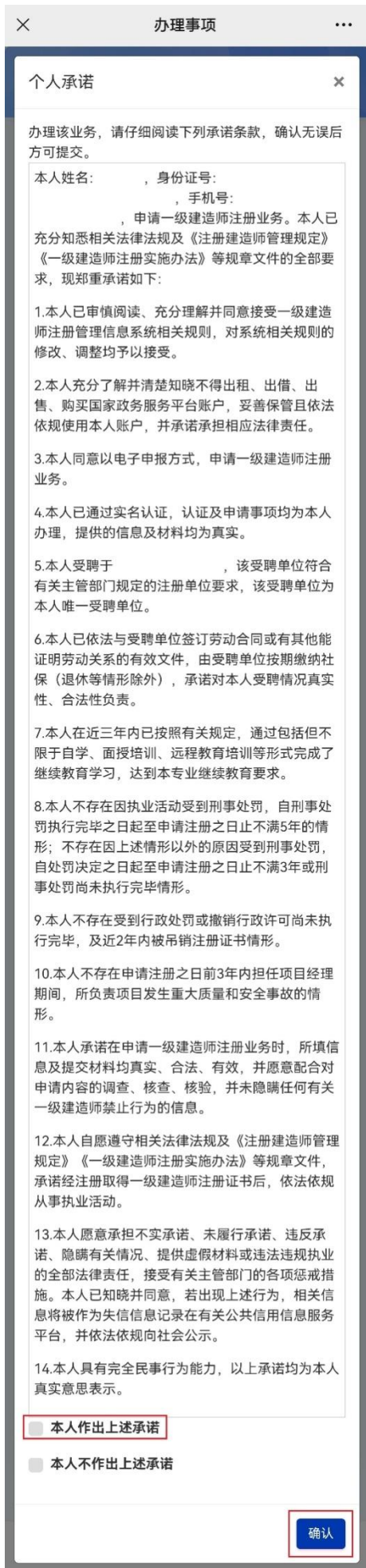
上传手写签名

点击此处

查看承诺书

下一步

(图 9-2)



(图 10)



(图 11)

### 3.3 增项注册



使用本人手机打开“微信”APP，搜索并打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图1）。首次使用时，请先设置“头像”和“昵称”（图2）。完成设置后点击“建造师”（图1），在列表中选择“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增项注册）”（图3），然后点击“在线办理”（图4）。首次使用时，需先验证是否为已注册用户（图5），按照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码”，点击“确定”，如提示“未查询到该用户，是否前往注册？”，请点击“确定”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图6）。已注册用户的，在图5页面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



(图1)



(图2)





(图 3)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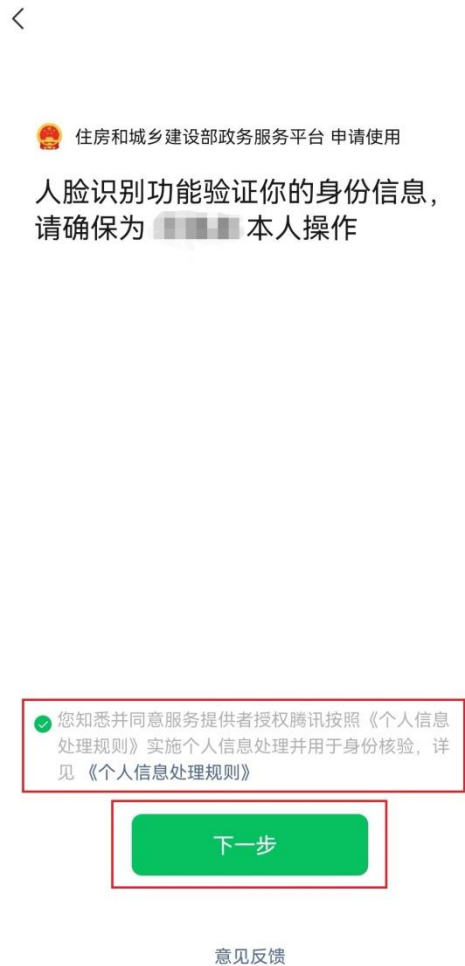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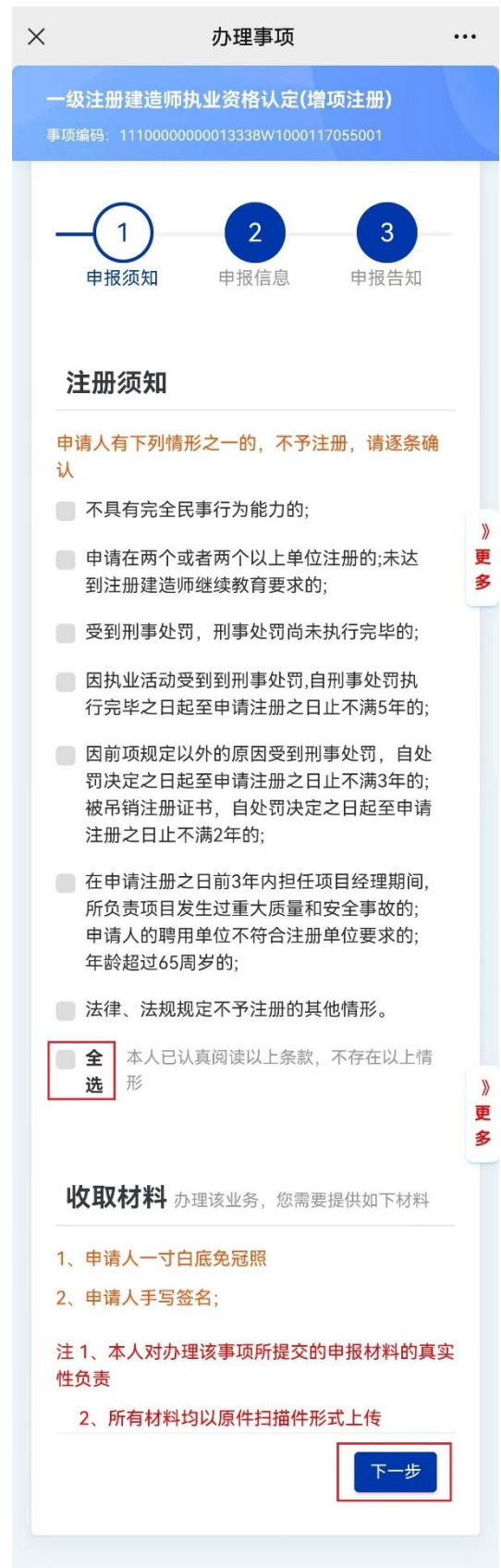


(图 6)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后（图6），按照提示输入信息，点击“注册”，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勾选授权项，点击“下一步”，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识别无误后，提示“已通过”，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8）。



(图 7)



(图 8)

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 8）后，认真阅读“注册须知”、“收取材料”内容，勾选“注册须知”栏目中的“全选”，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图 9）。

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图 9）：

第一步：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请如实填写民族、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学历信息、毕业时间等信息（图 9-1）；

第二步：在“申请注册专业”栏目中，选择需要注册的专业（图 9-2）；

第三步：在“附件”栏目中，上传“一寸白底免冠照”和“手写签名”（图 9-2）；

第四步：点击“查看承诺书”（图 9-2），仔细阅读承诺条款（图 10），符合条件的，勾选“本人作出上述承诺”，点击“确认”；

第五步：点击“下一步”按钮（图 9-2），提交成功后，系统将提示“您所申请的事项已经提交成功！”（图 11）。

×
办理事项
...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增项注册)**

事项编码: 11100000000013338W1000117055001

1  
申报须知
2  
申报信息
3  
申报告知

###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民族\*

学历\*

学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图 9-1)

### 企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 \*

工商注册省份: \*

工商注册市区: \*

### 申请注册专业

选择	专业类别	取得方式	取得年份
<input type="checkbox"/>	铁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水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公用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 附件

上传一寸免冠照片

点击此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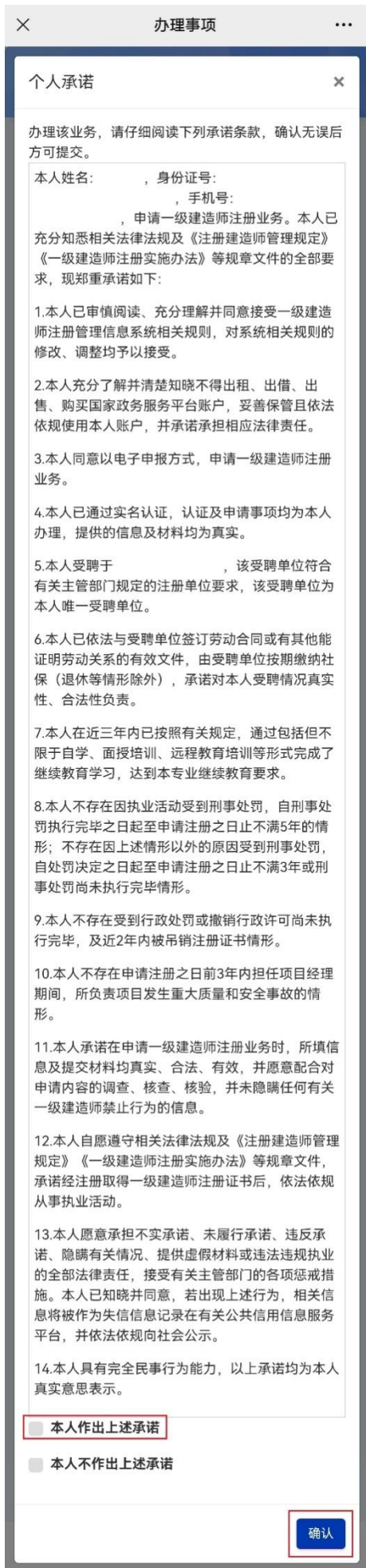
上传手写签名

点击此处

查看承诺书

下一步

(图 9-2)



(图 10)



(图 11)

### 3.4 注销手续

使用本人手机打开“微信”APP，搜索并打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图1）。首次使用时，请先设置“头像”和“昵称”（图2）。完成设置后点击“建造师”（图1），在列表中选择“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注销手续）”（图3），然后点击“在线办理”（图4）。首次使用时，需先验证是否为已注册用户（图5），按照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码”，点击“确定”，如提示“未查询到该用户，是否前往注册？”，请点击“确定”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图6）。已注册用户的，在图5页面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



(图 1)



(图 2)





(图 3)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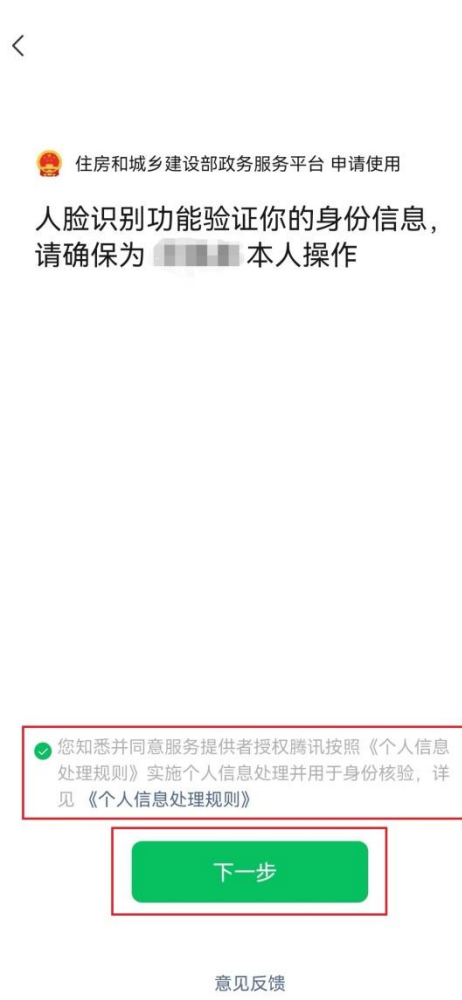
(图 5)



(图 6)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后（图6），按照提示输入信息，点击“注册”，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勾选授权项，点击“下一步”，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识别无误后，提示“已通过”，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8）。



(图 7)



(图 8)

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 8）后，认真阅读“注销须知”，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图 9）。

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图 9）：

第一步：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请如实填写民族、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学历信息、毕业时间等信息（图 9-1）；

第二步：在“注销原因”栏目中，勾选对应的注销原因（图 9-2）；

第三步：点击“下一步”按钮（图 9-2），提交成功后，系统将提示“您所申请的事项已经提交成功！”（图 10）。

The screenshot shows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the 'Cancellation Process'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注销手续)). It features a progress bar with three steps: 1. Declaration (申报须知), 2. Declaration Information (申报信息), and 3. Declaration Notice (申报告知). The 'Basic Information' (基本信息) section includes input fields for: 姓名 (Name), 性别 (Gender), 证件号码 (ID Number), 手机号码 (Mobile Number), 民族 (Ethnicity), 学历 (Education), 学位 (Degree), 毕业院校 (Graduation Institution), 所学专业 (Major), and 毕业时间 (Graduation Time).

(图 9-1)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ancellation Reason' (注销原因) section of the application. It includes a header: '办理该业务，申请人须选择注销原因' (When applying for this business, the applicant must select a reason for cancellation). Below this is a list of reasons with radio button selection options: 聘用企业破产 (Employment enterprise bankruptcy), 聘用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 (Employment enterprise license revoked), 聘用企业被吊销或者撤回资质证书 (Employment enterprise license or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revoked/withdrawn), 已与聘用企业解除聘用合同关系 (Contract relationship with employment enterprise terminated), 注册有效期满且未申请延续注册 (Registration validity period expired and no extension applied), 年龄超过65周岁 (Age over 65 years old), 死亡或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Death or lack of full civil capacity), 聘用企业被吊销相应资质证书 (Employment enterprise corresponding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revoked), 其他导致注册失效的情形 (Other circumstances leading to registration invalidation), 依法被撤销注册 (Legally cancelled registration), 依法被吊销注册证书 (Legally revoked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注销注册的其他情形 (Other circumstances required by law/regulations for cancellation), and 其他 (Other). A '下一步' (Next Step) button is located at the bottom right.

(图 9-2)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uccess confirmation page with a large red checkmark icon and the text: '您所申请的事项已经提交成功!' (Your application has been successfully submitted!). Below this, it lists four points: 1. Initial registration, etc., reviewed within 5 working days. 2. Self-acceptance of initial registration, etc., reviewed within 20 working days. 3. Self-acceptance of extension registration, reviewed within 10 working days. 4. Cancellation registration can be processed immediately. It also provides contact information: '您可再次选择所办业务，通过人脸识别后，点击屏幕右侧“更多”按钮，选择“进度查询”查询最新业务办理进度。' and '咨询电话:010-68318963'. A '关闭' (Close) button is at the bottom right.

(图 10)

### 3.5 重新注册

使用本人手机打开“微信”APP，搜索并打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图1）。首次使用时，请先设置“头像”和“昵称”（图2）。完成设置后点击“建造师”（图1），在列表中选择“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重新注册）”（图3），然后点击“在线办理”（图4）。首次使用时，需先验证是否为已注册用户（图5），按照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码”，点击“确定”，如提示“未查询到该用户，是否前往注册？”，请点击“确定”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图6）。已注册用户的，在图5页面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



（图1）



（图2）



(图 3)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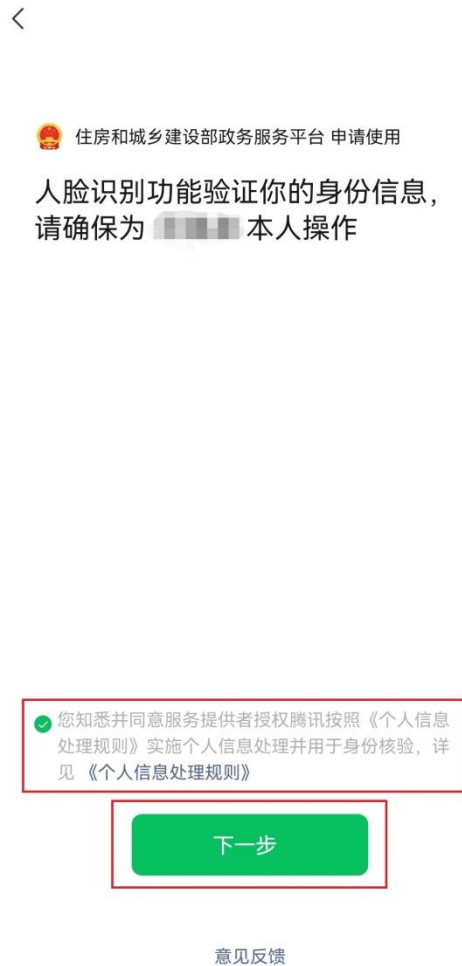


(图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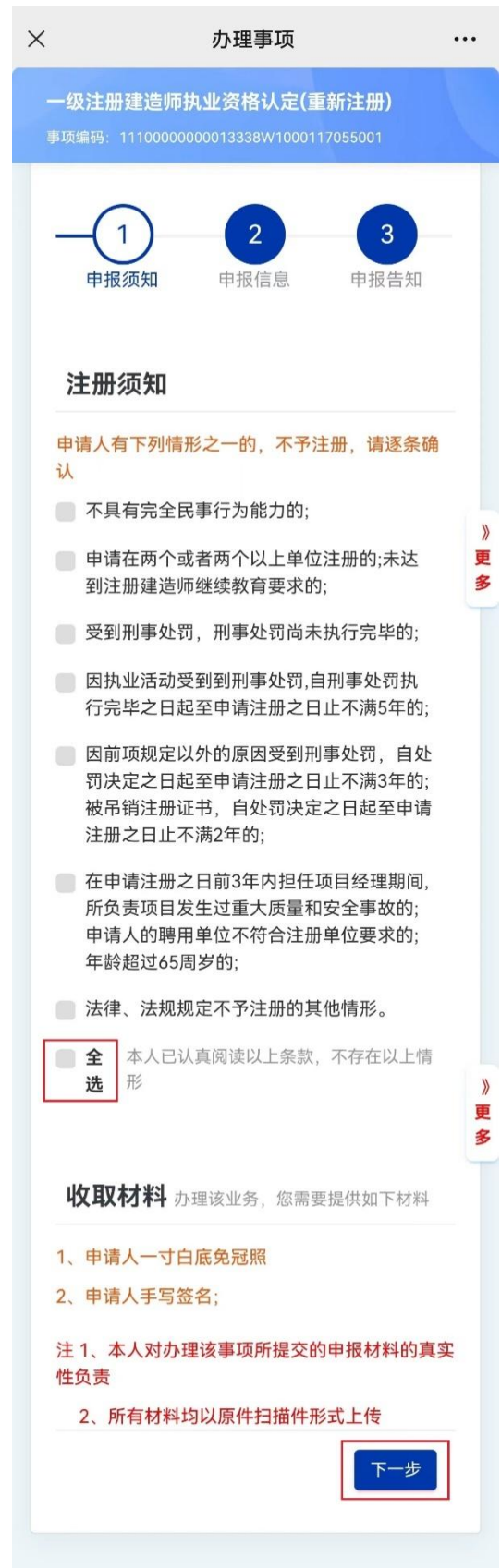


(图 6)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后（图6），按照提示输入信息，点击“注册”，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勾选授权项，点击“下一步”，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识别无误后，提示“已通过”，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8）。



(图 7)



(图 8)

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 8）后，认真阅读“注册须知”、“收取材料”内容，勾选“注册须知”栏目中的“全选”，点击“下一步”按钮，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图 9）。

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图 9）：

第一步：进入申报信息填写页面后，请如实填写民族、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学历信息、毕业时间等信息（图 9-1）；

第二步：在“聘用企业信息”栏目中的企业名称输入框中输入所受聘企业的名称关键字（图 9-2），在该输入框下会提示可选的企业，点击所受聘的企业名称，系统自动提取该企业的统一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工商注册省份、工商注册市区；（注：若输入框下未提示聘用企业的名称或系统未提取出该企业的信息，说明企业名称输入错误或该企业还未在“建设行业执业资格管理信息系统”（[点击进入](#)）完成注册和实名认证）

第三步：在“申请注册专业”栏目中，选择需要注册的专业（图 9-2）；

第四步：在“附件”栏目中，上传“一寸白底免冠照”和“手写签名”（图 9-2）；

第五步：点击“查看承诺书”（图 9-2），仔细阅读承诺条款（图 10），符合条件的，勾选“本人作出上述承诺”，点击“确认”；

第六步：点击“下一步”按钮（图 9-2），提交成功后，系统将提示“您所申请的事项已经提交成功！”（图 11）。



×
办理事项
...

**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重新注册)**

事项编码: 11100000000013338W1000117055001

### 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证件号码\*

手机号码\*

民族\*

学历\*

学位\*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 企业信息

统一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 \*

工商注册省份: \*

工商注册市区: \*

### 申请注册专业

资格证书管理号\*

选择	专业类别	取得方式	取得年份
<input type="checkbox"/>	铁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水利水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公用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 附件

上传一寸免冠照片

上传手写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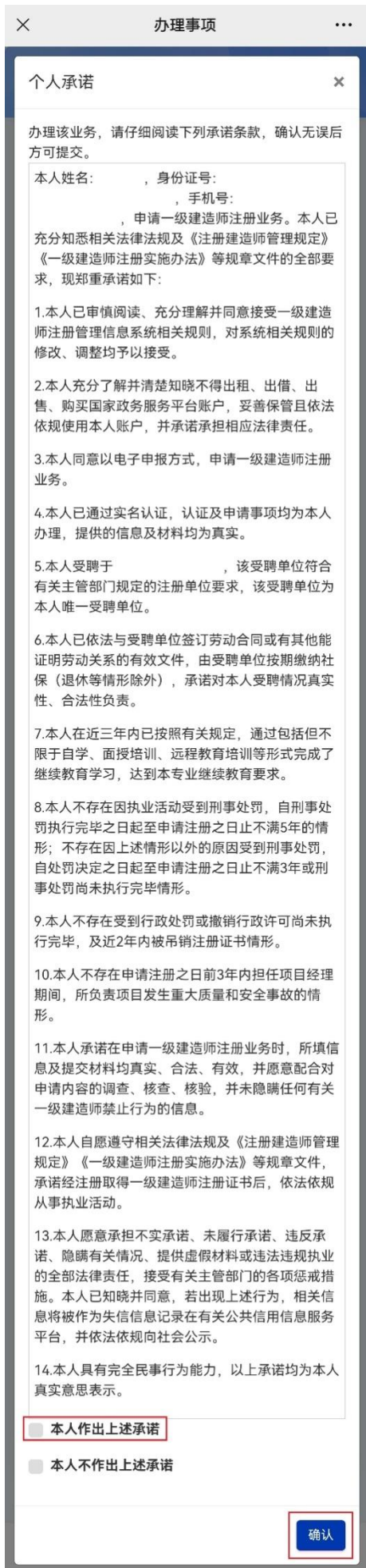
查看承诺书

下一步

(图 9-1)

(图 9-2)





(图 10)



(图 11)

### 3.6 信息修改

### 3.6.1 基本信息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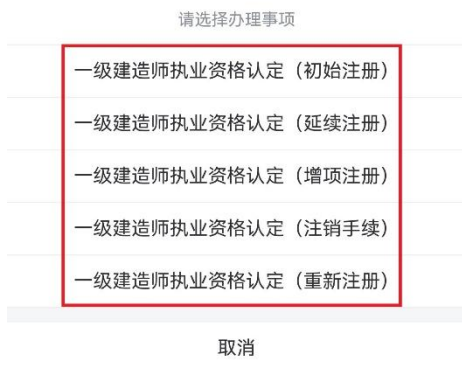
使用本人手机打开“微信”APP，搜索并打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图1）。首次使用时，请先设置“头像”和“昵称”（图2）。完成设置后点击“建造师”（图1），在列表中选择“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要办理的注册业务）”（图3），然后点击“在线办理”（图4）。首次使用时，需先验证是否为已注册用户（图5），按照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码”，点击“确定”，如提示“未查询到该用户，是否前往注册？”，请点击“确定”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图6）。已注册用户的，在图5页面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



(图 1)



(图 2)



(图 3)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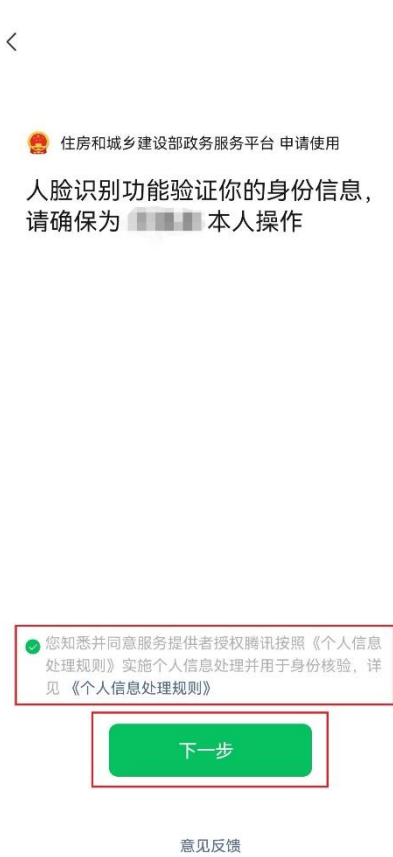


(图 5)



(图 6)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后（图6），按照提示输入信息，点击“注册”，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勾选授权项，点击“下一步”，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识别无误后，提示“已通过”，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8），点击右侧“更多”按钮，选择“信息修改”（图9），然后选择“基本信息修改”（图10），进入个人信息修改页面（图11）。



(图 7)



(图 8)



(图 9)



(图 10)

进入个人信息修改页面后（图11）：



一、若仅修改民族、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学历信息、毕业时间，可在“基本信息”栏目中进行修改后（图 11-1-①），然后点击“提交”按钮即可完成修改。（注：请不要在“修改信息”栏目中（图 11-2-②）输入任何信息，也不要再在（图 11-2-③）上传任何附件材料）

二、若需修改姓名或身份证号码，先在“修改信息”栏目中（图 11-2-②），输入正确的姓名或证件号码，并在情况说明中简要描述情况。然后在“附件材料”栏目中上传附件材料（图 11-2-③），完成上传后，仔细阅读承诺条款，勾选“本人作出上述承诺”，点击“下一步”，提交成功后，系统将提示“您所申请的事项已经提交成功！”（图 12）



（图 11-1）



（图 11-2）



（图 12）

### 3.6.2 修改免冠照及手写签名

使用本人手机打开“微信”APP，搜索并打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图1）。首次使用时，请先设置“头像”和“昵称”（图2）。完成设置后点击“建造师”（图1），在列表中选择“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要办理的注册业务）”（图3），然后点击“在线办理”（图4）。首次使用时，需先验证是否为已注册用户（图5），按照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码”，点击“确定”，如提示“未查询到该用户，是否前往注册？”，请点击“确定”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图6）。已注册用户的，在图5页面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



(图 1)



(图 2)



请选择办理事项

-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初始注册）
-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延续注册）
-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增项注册）
-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注销手续）
- 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重新注册）

取消

(图 3)



(图 4)



(图 5)



(图 6)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后（图6），按照提示输入信息，点击“注册”，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勾选授权项，点击“下一步”，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识别无误后，提示“已通过”，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8），点击右侧“更多”按钮，选择“信息修改”（图9），然后选择“修改免冠照及手写签名”（图10），进入免冠照及手写签名修改页面（图11）。



(图 7)



(图 8)



(图 9)



(图 10)

进入免冠照及手写签名修改页面后（图11）：

一、若仅修改民族、毕业院校、所学专业、学历信息、毕业时间，可在“基本信息”栏目中进行修改后（图 11-1-①），然后点击“提交”按钮即可完成修改。（注：请不要在（图 11-2-②）上传任何附件材料）

二、若需修改免冠照及手写签名，请在“电子证照照面使用附件材料”栏目中上传免冠照及手写签名（图 11-2-②），完成上传后，仔细阅读承诺条款，勾选“本人作出上述承诺”，点击“下一步”，提交成功后，系统将提示“您所申请的事项已经提交成功！”（图 12）。（注：请上传一寸白底免冠照）



(图 11-1)

(图 12)

(图 11-2)

### 3.7 进度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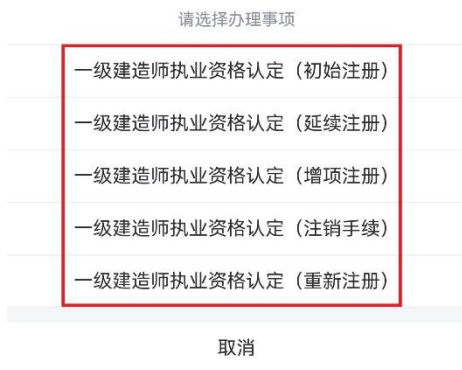
使用本人手机打开“微信”APP，搜索并打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图1）。**首次使用时**，请先设置“头像”和“昵称”（图2）。完成设置后点击“建造师”（图1），在列表中选择“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认定（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要办理的注册业务）”（图3），然后点击“在线办理”（图4）。**首次使用时**，需先验证是否为已注册用户（图5），按照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码”，点击“确定”，如提示“未查询到该用户，是否前往注册？”，请点击“确定”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图6）。**已注册用户的**，在图5页面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



(图1)



(图2)



(图 3)



(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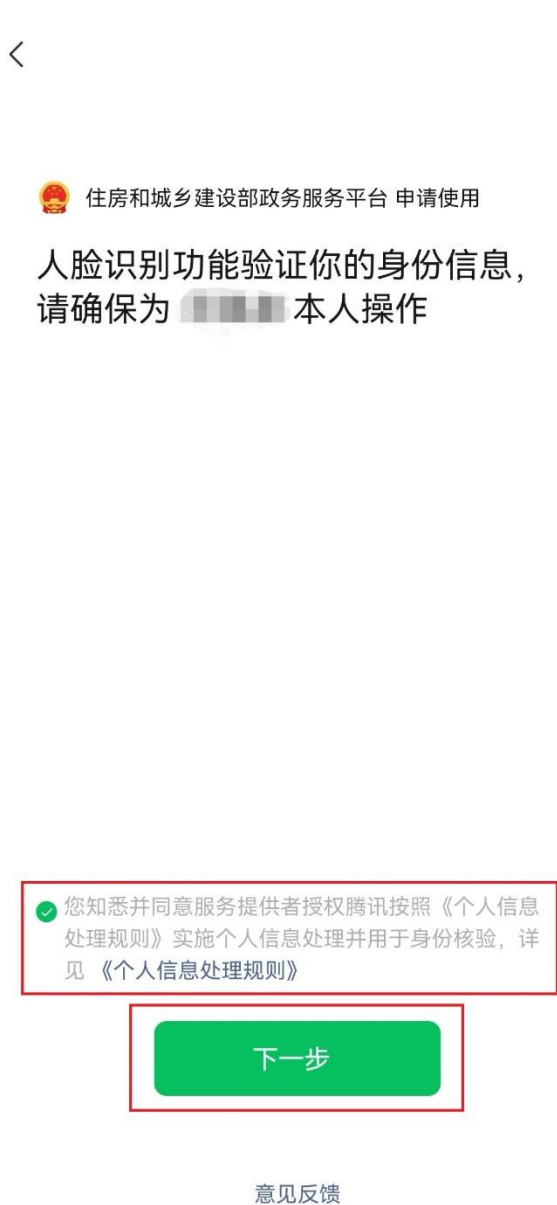


(图 5)



(图 6)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后（图6），按照提示输入信息，点击“注册”，进入“人脸识别”页面（图7），勾选授权项，点击“下一步”，按照提示进行人脸识别，识别无误后，提示“已通过”，进入申报须知页面（图8），点击右侧“更多”按钮，选择“进度查询”（图9），进入“进度查询”页面（图10），点击业务类型选择注册业务（图11），点击“查询”（图10），查看业务办理进度（图12）。



(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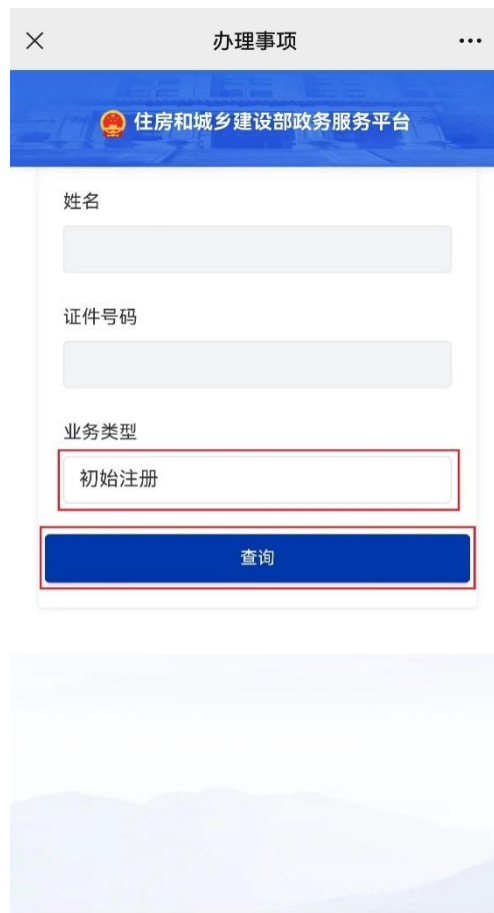


(图 8)





(图 9)



(图 10)



(图 11)



(图 12)